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1994/16
22 Februar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4年实务会议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1994年1月12日

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给
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谨提及1948年联合国与世界卫生组织之间的协定。

协定第十条第4款规定，当请求国际法院提供咨询意见时，世界卫生组织应将此种请求通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总干事谨请秘书长告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世界卫生大会1993年5月14日通过的第WHA46.40号决议，总干事于1993年9月3日向法院书记官处正式请求就以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鉴于对健康与环境的影响，一国在战争中或其它武装冲突中使用核武器是否违背其按国际法包括卫生组织《组织法》应尽的义务？”